

联合国 大会



UN LIBRARY

NOV 11 1976

USA COLLECTION



Distr.
GENERAL

A/31/156/Add.3
9 November 1976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三十一届会议
议程项目 60(C)

联合国环境规划署

联合国生境——人类住区会议

秘书长的报告

增编

1. A/31/156/Add. 2 号文件第 8 段指出, 联合国内将成为提议的生境机构股秘书室构成部分的现有单位载于生境会议第 1 号决议附件第三节。该附件第 18 段(d)说, 新单位将“斟酌情况”包括“经济和社会事务部有关部门选定的员额和协理资源”。

2. 根据 A/CONF. 70/6 号文件附件一第 33 段内的资料, A/31/156/Add. 2 号文件附件二所载表格中的这个小标题下列有八个员额。生境会议在其议程项目 11 下审议了这个题为“人类住区的机构安排: 联合国经济及社会事务部提出的一项提议”的附件。在第 33 段中, 经济及社会事务部还指出住房、造房和规划中心的工作人员也将并入新的机构单位中。

3. 现在, 经济及社会事务部已指出, 它在温哥华提出的提案中提到八个员额应解释为该事务部在人类住区问题方面投入 100 个工作月或 8 个工作年。它认为 100 个工作月为工作人员在这项工作上所用时间的总和, 即这项工作占各工作人员总共工作时间的百分比的总和, 这项工作同他们所做的其他工作是分不开的。该事务部进一步指出将工作人员实际上调到一个新的机构, 将使经济及社会事务部的各个部门无法执行现有的或计划的工作方案的拟订工作。

4. 必须指出, A/31/156/Add. 2 号文件附件二——它在注脚(b)中也载有一项关于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的保留意见——仍然对联合国现在用于人类住区活动的人力资源的数量和工作地点, 提供了最好的估计。

- - - - -